

证券代码：002024

证券简称：苏宁电器

公告编号：2011-016

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1年3月25日（星期五）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11年4月1日上午10时整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董事李东先生、独立董事沈坤荣先生、独立董事孙剑平先生、独立董事戴新民先生因其它公务安排，无法到会场参加会议，以通讯方式参加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。现场会议由董事长张近东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以8票同意、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香港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；

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——香港苏宁电器有限公司向银行融资再提供最高额度为57,000万元的担保。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相关事宜。关联董事金明先生作为香港苏宁电器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，在审议该议案时未行使表决权；

具体详见公司2011-017号《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香港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1年4月6日